

汕头市总工会文件

汕工〔2019〕11号

关于切实做好 2019 年春节和全国、省“两会” 期间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总工会，保税区、高新区、华侨试验区工会，市直各局、（集团）公司工会，中央、省驻汕有关单位工会，市总各产业工委：

现将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 2019 年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粤工办〔2019〕4 号）转发给你们，请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加大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广大职工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节日，为全国和省“两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氛围。

请及时将贯彻落实情况及好的经验做法，于 2 月 13 日前报送市总工会法律工作部，电子邮箱：stflgzb@126.com。

附件：粤工办〔2019〕4号文



汕头市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1月28日印发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粤工办〔2019〕4号

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 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集团）公司工会：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1号）要求和省安委办对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部署，围绕春节及全国、省“两会”等重要时间节点，切实做好工会劳动保护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广大职工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节日，为全国和我省“两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提高对工会劳动保护工作重要性的

认识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全国、我省“两会”即将召开，围绕重大时间节点，全省各级工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不断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深化对做好工会劳动保护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思想，强化责任意识和红线意识，履行法律赋予工会组织维护职工劳动安全卫生合法权益的重要职责，不能有丝毫松懈、半点马虎。各级工会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部署春节和“两会”期间的工会群众性安全生产工作，分管领导要带队深入企业和职工，加强督促指导，督促企业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和每名职工，深入细致开展隐患排查治理，针对重点问题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劳动保护工作措施，要结合春节期间送温暖等活动，多途径广泛宣传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严防各类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加大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力度

各级工会要迅速行动，针对交通运输、烟花爆竹、人员密集场所、非煤矿山、危化品、建筑施工、消防、城市燃气、供电供热等高危行业企业重点领域，主动参与安全生产检查，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安全生

产规章制度，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和重大危险源监控，强化关键设施装置安全运行维护和落实冬季安全防范措施，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要督促企业落实职工对安全生产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发挥职工主体作用，广泛组织动员职工立足本职岗位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全面排查生产场所、生产过程、生产环境中存在的不安全因素和不安全行为，确保排查不留死角、不走过场，整改不留后患、不留尾巴。要充分发挥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组织网络作用，对违章指挥，强令职工冒险作业，严重危害职工生命安全与职业健康的行为，要依法采取果断措施予以制止。各级工会在独立自主开展工作的同时，要积极配合政府有关部门，推动劳动保护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对职工安全与健康造成或可能造成严重伤害的，要提请有关行政部门依法查处，切实保护劳动者的生命安全健康。

三、针对寒冷天气特点，做好低温作业劳动保护工作

今年入冬后，寒潮影响范围广、强度大。据气象部门预测，未来一段时期影响我省的冷空气仍较为频繁，做好低温作业劳动保护工作面临严峻形势。各级工会要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利用政府与同级工会联席会议、劳动关系三方协调会议等平台，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重视低温作业劳动保护工作，加快制定出台有针对性的法规政策规定。督促企业合理安排低温作业时间，采取有效防冻保暖措施，确保职工不被冻伤，确保不因低温作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各级工会要在“送温暖”期间深

入到低温作业一线进行走访慰问，听取对做好低温作业劳动保护工作的意见建议，充分发挥工会帮扶中心和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的作用，为低温作业职工提供温馨服务，做好低温作业职工的知心人、贴心人、“娘家人”。

四、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着力确保职工队伍稳定

岁末年初是欠薪问题的易发期、多发期。在此关键节点，各级工会要深刻领会、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清醒认识当前面临的复杂严峻形势，切实增强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在持续推进治欠保支长效机制落实落地的同时，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切实促进解决拖欠工资问题，积极履行维权职责。要按照《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二部门关于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粤人社明电〔2018〕80号）要求，配合政府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要充分发挥工会劳动法律监督作用，主动加强对欠薪企业违法行为监督。要健全完善对因欠薪导致生活困难的农民工救助办法，及时对因欠薪导致生活困难的农民工予以适当救助，按时上报救助实施情况。

五、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

各级工会要加强对职工的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运用工会报刊、网站、“两微一端”等媒介，利用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平台，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文化活动，加强对安全生产、城市安全隐患防范、突

发事件应急等知识的宣传，特别是道路交通、防火、防触电、防中毒的安全教育，进一步提高职工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要鼓励帮助职工学习掌握《劳动法》《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提升安全素质和技能，提高职工自我防护能力，自觉做到遵章守纪、抵制违章指挥、拒绝违章作业，积极营造人人讲安全、事事重安全、处处保安全的安全生产环境。要强化事故教训的警示作用，善于运用反面的事故教训做好正面的宣传引导，要通过典型案例分析，使更多职工从事故教训中受到教育，真正让安全生产理念入脑入心。要及时总结、宣传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发挥先进典型引领示范作用，努力营造安全生产良好氛围。

请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各产业工会及时将贯彻落实情况及好的经验做法，于2月14日前报送省总工会维权工作部。

联系电话（传真）：020-83871080

电子邮箱：gdghwqgzb@163.com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为方针，以“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发展”为主线，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监管、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推进安全文化建设”为重点，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二、工作目标。通过专项整治，进一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安全监管体系，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三、主要任务。

(一) 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建立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落到实处。

(二) 推进安全文化建设。深入开展安全文化“六进”活动，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素质。

(三) 加强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安全监管体系，提高安全监管水平。

(四)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针对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